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T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42)

###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佈**

#### **財務摘要**

-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收益約為547.6百萬港元，較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19.9%。
-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毛利約為106.8百萬港元，較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7.1%。
- 毛利率由上一財政年度的16.8%上升至19.5%。
-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9.2百萬港元，而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3.5百萬港元。
-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約為0.06港元，而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約為0.08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KT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政業績連同去年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收益	4	547,623	683,687
銷售成本		<u>(440,824)</u>	<u>(568,772)</u>
毛利		106,799	114,915
其他收入	4	2,890	4,243
銷售開支		(42,608)	(34,152)
行政開支		<u>(70,997)</u>	<u>(82,388)</u>
營運(虧損)/溢利		(3,916)	2,618
其他收益/(開支)淨額	5	3,926	(5,087)
財務成本	6	(6,153)	(9,172)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u>(27)</u>	<u>(49)</u>
除稅前虧損	7	(6,170)	(11,690)
所得稅開支	8	<u>(2,984)</u>	<u>(1,812)</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9,154)</u>	<u>(13,502)</u>
日後期間將予重新分類至損益賬的 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值變動		520	(3,550)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6,659)	(13,045)
附屬公司撤銷登記後變現匯兌波動儲備		<u>(6,056)</u>	<u>-</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22,195)</u>	<u>(16,595)</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31,349)</u>	<u>(30,097)</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虧損：	10		
基本及攤薄		<u>(0.06) 港元</u>	<u>(0.08) 港元</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7年3月31日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1,871	183,02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271	14,554
在建工程預付款項		267	54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367	407
可供出售投資	11	15,015	14,470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00,791</u>	<u>212,51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	109,590	92,025
貿易應收款項	13	176,125	185,93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561	32,259
應收稅項		1,901	3,07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89	415
已質押銀行存款		55,495	86,635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2,090	62,106
流動資產總值		<u>519,151</u>	<u>462,454</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60,304	93,50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5	232,438	226,086
融資租賃承擔		1,580	927
流動負債總額		<u>394,322</u>	<u>320,516</u>
流動資產淨值		<u>124,829</u>	<u>141,93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25,620</u>	<u>354,452</u>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承擔		4,120	1,614
遞延稅項負債		236	225
非流動負債總額		<u>4,356</u>	<u>1,839</u>
資產淨值		<u>321,264</u>	<u>352,613</u>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800	800
儲備		320,464	351,813
權益總額		<u>321,264</u>	<u>352,613</u>

## 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3月31日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4年6月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設於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珠寶及相關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HNA Aviation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td. (「HNA Aviation Investment」)。

### 2.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值計量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所有價值均已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的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式之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	個別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2012年至2014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收購合作營運權益之入賬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對財務報表概無造成重大財務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相關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2012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澄清及計量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時一併應用及相關條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繫人或合營公司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披露計劃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確認未變現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sup>1</sup>

<sup>1</sup>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有待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2017年1月1日或2018年1月1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本集團尚不清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珠寶產品的製造及銷售業務。管理層已根據首席營運決策者(已獲確定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向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著重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原因在於本集團的資源已整合。因此，本集團已確定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珠寶產品的製造及銷售，且並無呈列有關進一步分析。

## 地域資料

有關根據外部客戶經營業務所在地區或國家按所在地域呈列的本集團收益的資料。

###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美洲	301,320	304,893
中國內地	93,488	123,726
歐洲(俄羅斯除外)	64,495	58,002
俄羅斯	59,324	158,629
中東	2,765	3,937
其他國家	26,231	34,500
	<u>547,623</u>	<u>683,687</u>

有關根據資產所在地區呈列的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的資料。

### (b) 非流動資產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164,813	177,805
香港	20,963	20,239
	<u>185,776</u>	<u>198,044</u>

本公司的原駐地為開曼群島，而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其業務。年內，開曼群島的客戶並無產生任何收益，且並無任何資產位於開曼群島。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各主要客戶所得收益(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包括向與有關客戶受共同控制的一組實體作出的銷售)載列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客戶A	163,729	206,726
客戶B	62,107	88,581
客戶C	42,608*	140,277

\* 少於收益的10%

####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指年內銷售珠寶產品所產生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銷售珠寶產品	<u>547,623</u>	<u>683,687</u>

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389	2,427
政府補助(附註)	811	1,076
其他	<u>690</u>	<u>740</u>
總計	<u>2,890</u>	<u>4,243</u>

附註：本公司若干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已收取政府補助以補貼所產生的開支。概無有關補助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 5. 其他收益／(開支)淨額

其他收益／(開支)淨額分析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時匯兌波動之儲備實現	6,05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虧損)	287	(99)
裸鑽銷售淨額	-	(16)
證券交易變現收益淨額	54	-
外匯差額淨額	<u>(2,471)</u>	<u>(4,972)</u>
	<u>3,926</u>	<u>(5,087)</u>

####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3,937	5,675
貿易應收款項保理利息	1,447	3,359
其他借貸利息	542	-
融資租賃利息	<u>227</u>	<u>138</u>
	<u>6,153</u>	<u>9,172</u>

##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369,709	453,846
折舊		10,538	11,500
外匯差額淨額	5	2,471	4,97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399	425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時匯兌波動之儲備實現		(6,056)	—
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核數師		1,150	1,600
其他核數師		55	163
		<u>1,205</u>	<u>1,763</u>
僱員福利(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及其他利益		109,368	116,742
退休金計劃供款		7,617	10,751
		<u>116,985</u>	<u>127,493</u>
(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486)	2,097
經營租賃最低租賃款項	5	<u>1,312</u>	<u>1,160</u>

## 8. 所得稅開支

香港與中國內地的法定所得稅率分別為16.5%及25%。年內，本集團的利得稅乃就於香港和中國內地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提撥備。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年內支出	49	1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	120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2,923	1,698
遞延	<u>11</u>	<u>(18)</u>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2,984</u>	<u>1,812</u>

##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16年：無)。

## 1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9,154,000港元(2016年：約13,50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60,000,000股(2016年：160,000,000股)計算。截至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發行的具有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使用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應佔虧損	<u>9,154</u>	<u>13,502</u>
	股份數目	
	2017年	2016年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使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160,000,000</u>	<u>160,000,000</u>

## 11. 可供出售投資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人壽保險保單，按公允值	<u>15,015</u>	<u>14,470</u>

根據人壽保險保單(該「保單」)，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為本集團，且承保總金額約為6,500,000美元(約50,375,000港元)。本集團為該保單預付保費約2,325,000美元(約18,020,000港元)及可能透過提交書面請求隨時退保，及根據保單於撤回日期的退保金額(由承保人計算)收取現金。董事認為，保險公司規定的保單退保金額與其公允值相若，歸類為公允值架構的第三級。

於本年度，本集團因公允值之差異於其他全面虧損確認之可供出售投資收益總額達約520,000港元(2016年：虧損約3,550,000港元)。於本年度，並無任何金額由其他全面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15,015,000港元(2016年：約14,470,000港元)之可供出售投資已抵押予銀行以擔保本集團之銀行借貸。

## 12. 存貨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原材料	36,692	50,221
在製品	39,893	18,432
製成品	33,005	23,372
	<u>109,590</u>	<u>92,025</u>

年內存貨撇減及撥回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分別約5,906,000港元及7,392,000港元(2016年：撇減及撥回存貨撇減分別約6,854,000港元及4,757,000港元)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銷售成本」中。

年內將撥回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主要由於銷售及使用陳舊原材料，以及樣板產品於本集團附屬公司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舉行之展銷會上以高於先前撇減的價值售出所致。

## 13. 貿易應收款項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91,324	201,109
減：呆賬撥備	(15,199)	(15,173)
	<u>176,125</u>	<u>185,936</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惟新客戶除外。於接納任何新客戶之前，本集團將採用內部信貸評估政策以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確定客戶的信貸額度。主要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60至120天。每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度。本集團致力就未清償應收款項進行嚴格控制，並設立庫務部以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貿易應收款項不計利息。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及扣除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43,508	46,677
一至兩個月	32,742	23,396
兩至三個月	45,505	41,618
超過三個月	54,370	74,245
	<u>176,125</u>	<u>185,936</u>

於2017年3月31日，已個別釐定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15,199,000港元(2016年：約為15,173,000港元)。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與存在無法預測的財務困難的客戶有關且經評估預期僅部分應收款項可予收回。本集團並無持有該等結餘的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負擔。有關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5,173	15,173
匯兌重新調整	<u>26</u>	<u>-</u>
於年末	<u><u>15,199</u></u>	<u><u>15,173</u></u>

於報告期末個別或共同未被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並未逾期或減值	124,818	146,129
逾期少於61天	47,837	38,580
逾期61天至120天	2,780	1,209
逾期超過120天	<u>690</u>	<u>18</u>
	<u><u>176,125</u></u>	<u><u>185,936</u></u>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貸措施。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中包括應收本集團合營公司之款項，金額約為243,000港元(2016年：約531,000港元)。該筆款項須按信貸條款償還，內容與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供的信貸條款相似。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約142,311,000港元(2016年：無)之貿易應收款項已抵押，以擔保本集團之其他借貸。

####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81,258	41,927
其他應付款項	<u>79,046</u>	<u>51,576</u>
	<u><u>160,304</u></u>	<u><u>93,503</u></u>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31,853	27,321
一至兩個月	19,920	2,040
兩至三個月	8,496	1,580
超過三個月	20,989	10,986
	<u>81,258</u>	<u>41,927</u>

貿易應付款項乃不計息且採購的信貸期介乎30天至180天。其他應付款項乃不計息且平均期限為一至三個月。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全部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間償付。

## 15.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2017年		2016年	
	實際合約 利率 (%)	金額 千港元	實際合約 利率 (%)	金額 千港元
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1.56–3.28	132,438	1.31–4.01	226,086
其他借貸	6.00	100,000	-	-
		<u>232,438</u>		<u>226,086</u>
還款期限：				
於要求時償還		<u>232,438</u>		<u>226,086</u>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於要求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規定，借款人應將賦予貸款人無條件權利隨時催繳貸款之條款（「於要求時償還條款」）所涉貸款於財務狀況表內全數分類為流動部分。於2017年3月31日，約232,438,000港元（於2016年3月31日：約226,086,000港元）根據有關貸款協議包含的於要求時償還條款，已列為流動負債，其中約7,658,000港元（於2016年3月31日：約9,817,000港元）須自報告期末起一年後償還。就上文分析而言，有關貸款計入流動銀行及其他貸款內，並列為須於要求時償還的銀行及其他貸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銀行貸款乃由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於報告期末，賬面淨值約為9,886,000港元（於2016年3月31日：約10,213,000港元）的本集團租賃土地的按揭；
- (ii) 於報告期末，賬面淨值約為17,350,000港元（於2016年3月31日：約18,893,000港元）的本集團樓宇的按揭；
- (iii) 於報告期末，賬面淨值約為2,806,000港元（於2016年3月31日：約3,086,000港元）的本集團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按揭；
- (iv) 於報告期末，金額約為55,495,000港元（於2016年3月31日：約86,635,000港元）的本集團銀行存款的抵押；
- (v) 於報告期末，金額約為15,015,000港元（於2016年3月31日：約14,470,000港元）的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的抵押；及
- (vi) 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其他貸款，乃以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金額約142,311,000港元之貿易應收款項(2016年3月31日：零)作質押。

## 16. 股本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2016年：2,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05港元(2016年：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普通股	<u>10,000</u>	<u>1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160,000,000股(2016年：16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05港元(2016年：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普通股	<u>800</u>	<u>800</u>

根據於2015年10月22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透過將本公司每股股份面值由原來的每股0.01港元拆細為每股0.005港元，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已由1,000,000,000股股份增至2,000,000,000股股份，及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已由80,000,000股增至160,000,000股，該等股份於各個方面與本公司的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 17. 經營租賃安排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物業及辦公設備。有關租賃乃按固定月租及租期介乎一至五年議定。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004	2,825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856</u>	<u>4,634</u>
	<u>5,860</u>	<u>7,459</u>

## 18. 承擔

於2017年3月31日，除附註17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以下資本承擔：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在建工程	<u>2,587</u>	<u>3,107</u>

## 19. 報告期後事項

###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未上市認股權證

本公司已與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日期為2017年5月5日的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i) 配售代理同意(由彼或透過其配售分代理)盡最大努力物色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承配人」)以每股配售股份5.06港元認購12,600,000股新股份(「配售股份」)(「配售」)；及(ii)本公司同意發行且配售代理同意盡最大努力促使認購任何配售股份的每名承配人以認股權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0.20港元及每股認股權證股份的初步行使價7.00港元，認購相當於配售股份數目的認股權證(「發行認股權證」)。

配售新股份已於2017年5月16日完成，合共12,600,000股配售股份已成功由配售代理配售，並以每股配售股份5.06港元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相當於本公司緊隨配售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股份約7.30%。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5月5日及2017年5月16日的公佈。

配售經扣除配售費用、印花稅及本公司需付的其他相關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2.5百萬港元，本公司擬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及用於本地及海外的未來潛在業務擴展及投資機遇。

認股權證發行須待(i)股東通過配售協議下發行認股權證及配發及發行認股權證股份所需的決議案；(ii)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通過發行認股權證及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股權證股份上市及買賣；及(iii)完成配售事項後，方告完成。

倘上述任何發行認股權證的條件未能於2017年7月31日或之前(或訂約方書面同意的其他日期)達致，配售協議就發行認股權證的所有權利及責任將終止及停止，配售協議約訂方不得就發行認股權證向其他方提出任何成本、損失、補償或其他申索，惟因先前違反協議者則除外。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概覽

作為一家香港優質珠寶綜合供應商及原設計製造商，營運歷史悠久，本集團主要從事優質珠寶設計及製造，並主要出口予美洲、俄羅斯、其他歐洲國家，且近年來增加出口至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中東的珠寶批發商及零售商。本集團供應多款K金優質珠寶產品，包括戒指、耳環、吊墜、項鏈、手鐲、臂鐲、袖扣、胸針及踝飾，有關產品一般鎖定優質珠寶市場分部按零售價劃分的三個級別中最低的大眾至中端分部。本集團客戶主要為珠寶產品批發商及零售商。

2016年，環球經濟充斥不明朗因素，消費者愈趨審慎理財，篤力儲蓄並慎重消費。消費者信心疲弱令優質珠寶行業受壓，市場參與者莫不全力以赴，以應對艱困經營環境帶來的挑戰。

美洲顧客就奢侈品的消費習慣也在改變，人們對優質珠寶的開支比重趨降。據此，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美洲市場銷售所產生的收益下降至約301.3百萬港元，跌幅約1.2%。

為力求擴大本集團於中國的版圖，本集團進一步專注於優質珠寶市場的大眾及中層分部之滲透。然而，由於全國持續的打貪政策，加上宏觀經濟環境依然嚴峻，促使優質珠寶的需求下降，導致中國的銷情微跌。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中國市場的銷售額約為93.5百萬港元，較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同期下降約24.4%。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回顧年度，俄羅斯經濟持續低迷，本集團於該市場的銷售亦見放緩。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俄羅斯市場銷售所產生的收益約為59.3百萬港元，較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同期下降約62.6%。

本集團通過精簡業務營運及優化資源配置，有效地實施嚴謹成本管控。於2016/2017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成功地將行政開支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約13.8%。由於本集團尋求在現有市場與新客戶發展業務以及開創新產品系列，故考慮此舉措涉及的開支後，銷售開支較上年度上升約24.8%。

## 控股股東的變動

於2016年12月13日，HNA Aviation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td. (「HNA Aviation Investment」) 訂立買賣協議，收購本公司61.44%股權。交易已於2016年12月29日完成，HNA Aviation Investment成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有關交易的更多資料，請參閱HNA Aviation Investment及本公司分別於2016年12月21日及2016年12月29日刊發的聯合公佈。

HNA Aviation Investment由海航集團持有，海航集團為建基中國的財富500強綜合企業，業務涵蓋航空、旅遊、房地產、物流及金融服務。

HNA Aviation Investment身為控股股東，本集團仍持續現有業務。HNA Aviation Investment現就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實行檢討，以為本集團日後的業務發展制定業務藍圖策略。待檢討結果完成後，HNA Aviation Investment或為本公司探索其他業務機會如資產收購或投資及／或業務撤資及集資，以提昇其增長及日後發展。

## 開展新業務線

本集團自2014年開始買賣手錶、白銀飾品及非貴金屬飾品，以更好地滿足各類客戶的不同需求。該等輔助產品的平均售價顯著較低及毛利率較低。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此等非優質黃金珠寶產品所產生的銷售額約佔本集團銷售總額的3.0%，而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3%，對年內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並無重大影響。儘管如此，由於開始銷售銀飾，本集團產品之整體平均批發價進一步下降。

## 前景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復甦依然緩慢。發展國家的經濟增長仍然乏力，加上多個地區政治及經濟風險日增，在此背景下，世界經濟將繼續面對強烈調整，復甦前路將仍崎嶇不平。

在俄羅斯，儘管經濟於過去數月趨於穩定，消費者信心及零售額仍處於緊縮狀態。另一方面，鑒於美國及中國的業務環境較佳，就這兩個市場對優質珠寶的需求而言，本集團持審慎樂觀態度。

為迎接下一財政年度可能出現的不利市場狀況，本集團管理層將提高經營效率、精簡經營以及優化內部資源。

## 財務回顧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收益(千港元)	<b>547,623</b>	683,687
毛利(千港元)	<b>106,799</b>	114,915
毛利率(%)	<b>19.5</b>	16.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b>(9,154)</b>	(13,502)

本集團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547.6百萬港元，較2016年同期減少約136.1百萬港元或19.9%。本集團的收益減少主要由於：(i)俄羅斯銷售額減少約99.3百萬港元，此乃由於俄羅斯客戶了解盧布貶值及經濟前景惡化，且持續受到西方國家制裁的影響，導致俄羅斯家庭對經濟狀況感到憂慮，傾向僅作基本採購並加緊儲蓄。此舉無可避免帶來連鎖反應，致使優質珠寶需求顯著受壓；(ii)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加上去年股市大幅波動，對珠寶產品需求構成負面影響，使中國的銷售額下跌約30.2百萬港元；及(iii)美洲的銷售額減少約3.6百萬港元，主要因消費者對優質珠寶的興趣改變，令市道較預期疲弱，然而當中部分已為歐洲(除俄羅斯外)銷售額增加約6.5百萬港元所抵銷，此乃得力於本集團與歐洲部分客戶的戰略合作及更緊密的業務夥伴關係所促成。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106.8百萬港元，較2016年同期減少約8.1百萬港元或7.1%。毛利率則由2016年同期約16.8%上升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9.5%，主要有賴於本集團的中央採購，使本集團即使在金價波動的情況下，仍能掌控材料成本，並在寶石採購中議價。本集團致力於採購時調配資源和有效控制成本。

## 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4.2百萬港元增加約8.4百萬港元或24.8%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42.6百萬港元。銷售開支增加主要歸因於：(i)因提升銷售及營銷能力以拓闊新客戶基礎及聘請設計師創作新產品系列，而令員工成本上升約6.8百萬港元；(ii)銷售佣金上升約4.8百萬港元，用以獎勵擴闊客戶基礎及發掘新市場，惟當中部分由(iii)本集團嚴格實行成本控制措施，令廣告及宣傳費用下降約2.2百萬港元；及(iv)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額下降，使出口信用保險及運費開支減少約1.2百萬港元所抵銷。

##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82.4百萬港元減少約11.4百萬港元或13.8%，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71.0百萬港元。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以下各項之結合影響：(i)因本集團進一步精簡經營及理順日常開支，以持續實施嚴格成本控制，員工成本減少約8.5百萬港元；(ii)辦公室、公用設施及雜項開支減少約6.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在業務營運中加強了成本控制，惟當中部分由(iii)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約3.8百萬港元所抵銷。

##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9.2百萬港元減少約3.0百萬港元或32.9%，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6.2百萬港元。財務成本減少主要由於2017年的平均貸款結餘較2016年同期減少。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9.2百萬港元，而相對2016年同期錄得虧損約13.5百萬港元。虧損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及毛利較2016年同期分別下跌約19.9%及約7.1%。收益下跌主要由於俄羅斯及中國市場的銷售大幅減緩，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有關銷售較2016年同期分別減少約99.3百萬港元及30.2百萬港元，而減少主要由於全球經濟不明朗並且俄羅斯及中國市場的需求遜於預期。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17年3月31日的賬面淨值約為171.9百萬港元，較2016年減少約11.1百萬港元。賬面淨值減少主要是由於在年內：(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約10.8百萬港元；及被(ii)有關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10.5百萬港元；及(iii)將人民幣計值資產兌換為港元後的匯兌調整約10.0百萬港元抵銷所致。

##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7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較於2016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9.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在2017年3月31日，未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21.3百萬港元，並由逾期少於61天、逾期61天至120天及逾期120天的貿易應收款項較2016年3月31日分別增加約9.3百萬港元、1.6百萬港元及0.7百萬港元所抵銷所致。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於2017年3月31日的計息銀行借貸約為132.4百萬港元，較於2016年3月31日的計息銀行借貸約226.1百萬港元減少約93.7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2017年3月31日的計息其他借貸約為100.0百萬港元(2016年：無)，固定年利率為6.0%，須於一年內償還，並由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所擔保。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亦無任何以現有借貸及／或其他對沖工具對沖的外幣淨額投資。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519.2百萬港元(2016年：約462.5百萬港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約152.1百萬港元(2016年：約62.1百萬港元)。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約為4.4百萬港元(2016年：約1.8百萬港元)，及流動負債約為394.3百萬港元(2016年：約320.5百萬港元)，主要包括日常營運過程中產生的應付款項以及貿易融資的銀行借貸。因此，於2017年3月31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1.3(2016年：約1.4)。

##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負債淨額(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減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權益總額加負債淨額計算，約為21.1%(2016年：約32.1%)。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執行庫務政策上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因而於回顧期間內維持健全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透過就若干客戶的應收款項購買信用保險，不斷評估其客戶的信貸狀況及財務狀況，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控制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不時滿足其資金需要。

## 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本集團通過增強銷售及市場推廣能力、擴大於現有市場的滲透、擴張客戶基礎及開拓新市場，致力維持其專注於出口業務的香港優質珠寶供應商翹楚之一的地位。

鑒於美國的經濟狀況及其龐大的優質珠寶產品零售市場規模，本集團計劃於該國家探求機遇，本集團相信其將受惠於本集團所提供的綜合服務。本集團將通過提供各種專為該市場量身打造的造型及設計以及調整生產資源、產能及生產週期以更好迎合產品交付期、消費者喜好及節日購物慣例，從而進一步加強與美國客戶的業務關係。此外，藉著中國市場提供的增長潛力，本集團將借助我們的知名公司品牌名稱效應及卓越設計能力的優勢，於投標投入更多資源，以吸引專注於上述市場的珠寶批發商或連鎖店。本集團將投入更多銷售及市場推廣資源以在中國推廣我們的產品及參加經挑選的貿易展覽，並投放額外設計及產品開發資源以提供各種最符合中國市場的品味及喜好的設計。

同樣，本集團加大力度供應配備綜合服務的產品，致力進一步擴充其客戶基礎。客戶的需求及喜好有所不同。部分客戶僅需要製造支援，而更多的客戶則需要額外訂製服務及支援，如差異化產品設計、產品系列主題創作、產品展示策略及產品定位。本集團知悉，中國市場的珠寶商通常熱衷於設計、市場推廣及產品定位支援，而新興市場的珠寶商則熱衷於製造支援。就此而言，本集團計劃令其銷售人員更加專注於識別及招攬本身為珠寶供應商惟並無強大產品開發及設計及／或產能的新客戶。

另外，本集團認為，其產品的成功歸因於本集團能夠應對市場趨勢及客戶喜好而提供新穎產品設計及開發創新生產技術。鑒於以攫取更多市場需求為出發點之用途及價格定位多元化供應模式在全球珠寶產品市場盛行，本集團一直向客戶提供多款設計優美、價格實惠且由各種貴金屬及各種規格的鑽石及寶石製成的產品，以迎合更廣泛的市場需求。

## 外匯風險

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以外幣(即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主要為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可供出售投資、現金及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因此，本集團於2017年3月31日面臨來自換算以外幣計值的款項的外匯風險。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期港元兌美元的匯率不會發生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與人民幣有關。倘港元於2017年3月31日兌人民幣升值／貶值5%，而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應會增加／減少約2.0百萬港元(2016年：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已增加／減少約3.4百萬港元)。

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衍生工具活動，亦無利用任何財務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

## 資本架構

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內，本公司資本架構概無變動。於2017年3月31日，本公司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

## 資本承擔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2.6百萬港元(2016年：約3.1百萬港元)。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內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 僱員資料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有534名僱員(2016年：725名)，包括執行董事。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17.0百萬港元，而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約為127.5百萬港元。薪酬乃參考市況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格及經驗而釐訂。

除公積金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條文為香港僱員設立)或社會保險基金(包括為中國僱員設立的退休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外，本公司會參考本集團表現及個別員工表現評估發放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自於2015年2月10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起至2017年3月31日，本公司概無授出購股權。

董事認為，本集團僱員之薪金及福利維持在具競爭力的水平，在本集團薪金及花紅制度(每年進行檢討)的總體框架下，僱員按表現獲得獎勵。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5年2月10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據此，若干選定類別的參與者(包括(其中包括)董事及全職僱員)可能獲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除非以其他方式註銷或修訂，計劃於該日起計10年內仍有效。自其採納以來直至2017年3月31日，並無根據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持有之重大投資

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持有任何重大股權投資。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事項。

## 資產抵押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由其資產作抵押，詳情如下：

- (i) 於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約為9.9百萬港元及約10.2百萬港元的租賃土地的按揭；
- (ii) 於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約為17.4百萬港元及約18.9百萬港元的樓宇的按揭；
- (iii) 於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約為2.8百萬港元及約3.1百萬港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按揭；
- (iv) 於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金額分別約為55.5百萬港元及約86.6百萬港元的銀行存款抵押；
- (v)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金額約為15.0百萬港元(2016年3月31日：14.5百萬港元)的可供出售投資抵押；及
- (vi) 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其他借貸乃以本集團於2017年3月31日金額約142.3百萬港元之貿易應收款項(2016年3月31日：零)作質押。

## 或然負債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6年：無)。

## 重大事項

### 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誠如本公司與HNA Aviation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td. (「要約人」)聯合刊發日期為2016年12月21日的聯合公佈及日期為2017年1月27日的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所披露，要約人、KT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作為賣方(「賣方」)與紀若鵬先生及李文俊先生作為擔保人於2016年12月13日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且要約人同意收購本公司98,304,016股股份(「銷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61.44%。

根據買賣協議，銷售股份的代價金額為594,739,297港元，相當於每股銷售股份約6.05港元。交易已於2016年12月29日完成。

買賣協議交易完成後，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98,304,016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61.44%。根據香港收購合併守則(「收購守則」)，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代表要約人以每股股份6.05港元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要約」)以收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要約人已擁有的股份除外)。

根據本公司與要約人聯合刊發日期為2017年2月17日的公佈，要約已於2017年2月17日截止，要約人根據要約就合共31,068,478股股份收到有效接納，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9.42%。

緊隨要約截止後，於2017年2月17日，要約人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合共於129,372,49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約80.86%。

### 恢復本公司公眾持股量

誠如本公司及要約人於2017年2月17日聯合刊發的公佈所披露，公眾持股量將低於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規定的25%之最低公眾持股量要求。

於2017年5月5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i)配售代理同意盡力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配售價認購12,600,000股新股份(「配售」)；及(ii)本公司同意發行及配售代理同意促使認購任何配售股份的各承配人按認股權證發行價認購等於配售股份數目的相關數目認股權證(「認股權證發行」)。

有關配售及認股權證發行的詳情，請參閱(i)本公佈「財務報表附註」一節及附註19「報告期後事項」；及(ii)本公司分別於2017年5月7日及2017年5月16日刊發的公佈。

緊隨完成配售後，於2017年5月16日，43,227,506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約25.04%已由公眾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因此，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規定的25%最低公眾持股量已獲達致。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確定本公司股東出席將於2017年8月1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17年8月7日至10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17年8月4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

## 企業管治慣例

配合及遵守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之公認標準一直為本公司最優先原則之一。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是引領本公司走向成功及平衡股東、客戶以及僱員之間利益關係之因素之一，董事會致力於持續改善該等原則及常規之效率及有效性。

董事會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條文，惟下文詳述之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兼任。由2016年4月1日至2017年2月17日期間，紀若鵬先生同時擔任行政總裁及董事會聯席主席職務，確保本集團貫徹一致的領導方式，並為本集團帶來作用更強、更高效的整體策略計劃。其後，紀若鵬先生在2017年2月17日辭任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董事會聯席主席，而曩麒先生獲委任為主席，領導董事會。同日陳佩良先生則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規定交易標準。經向所有董事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由上市日期起直至2017年3月31日止，有任何不符合規定交易標準及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的事宜。

## 審閱財務資料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志權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丁鐵翔先生及盧振邦先生。本公司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會面，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

## 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佈

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公佈之數字，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對，與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數字一致。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核證業務準則規定所作的核證業務，因此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公佈作出任何核證聲明。

## 一般事項

載有(其中包括)上市規則規定資料之通函連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發資料

業績公佈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tl.com.hk](http://www.ktl.com.hk))上刊登。本公司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全部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及在上述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KT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曩麒先生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17年6月6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曩麒先生、陳佩良先生及薛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丁鐵翔先生、陳志權先生及盧振邦先生。